



#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按照GB/T 163483、GB/T 17519编制。

## 1. 化学品及企业标识

产品名称	SP-300™ 缓蚀剂 SP-300™ Corrosion Inhibitor
产品代码	03246, 03248, PR03246, PR03248
企业名称	CRC Industries, Inc.
地址	885 Louis Dr. Warminster, PA 18974 US
电话号码	
常规建议	1-215-674-4300
Technical Assistance	1-800-521-3168
客户服务	1-800-272-4620
24小时紧急电话 (CHEMTREC)	+86 532 83889090 (China) 1-703-527-3887 (International)
网站	www.crcindustries.com
推荐用途及限制用途	
推荐用途	缓蚀剂
发布日期	06-十一月-2014

## 2. 危险性概述

紧急情况概述	可能会由于受热、火花或火焰而被点燃。 吞咽及进入呼吸道可能致命。 皮肤接触可能有害。 造成皮肤刺激。 可能引起昏睡或晕眩。 若被排入水道中, 会危害环境。	
GHS分类		
物理危险	易燃液体	类别 4
健康危害	急性经皮肤毒性	类别 5
	皮肤腐蚀/刺激	类别 2
	特异性靶器官毒性 一次接触	类别3 麻醉效应
	吸入危害	类别 1
环境危害	对水生环境的危害-急性危害	类别 2
其他不影响分类的危害性	未被分类。	
标签要素		
象形图		
GHS标记		
警示词	危险	
危险性说明	可燃液体。 皮肤接触可能有害。 造成皮肤刺激。 可能造成昏昏欲睡或眩晕。 吞咽及进入呼吸道可能致命。 对水生生物有毒。	
防范说明		
预防措施	远离热源/火花/明火/热表面。禁止吸烟。 避免吸入烟雾或蒸气。 只能在室外或通风良好之处使用。 作业后彻底洗手。 戴防护手套和防护眼罩/防护面具。 避免释放到环境中。	
事故响应	如误吞咽: 立即呼叫解毒中心/医生。 不要诱导呕吐。 如皮肤沾染: 用大量肥皂和水清洗。 具体治疗(见本标签)。 如发生皮肤刺激: 求医/就诊。 脱去被污染的衣服, 清洗后方可重新使用。 如误吸入: 将受害人转移到空气新鲜处, 保持呼吸舒适的休息姿势。 如果您感觉不适, 呼叫解毒中心/医生。 火灾时: 禁止使用直流水灭火, 否则会引起火势蔓延。	
安全储存	存放在通风良好的地方。保持低温。 保持容器密闭。 存放处须加锁。	
废弃处置	按照地方/区域/国家/国际规章处置内装物/容器。	
物理和化学危险	可燃液体。	
健康危害	吞咽及进入呼吸道可能致命。 可能引起昏睡或晕眩。 造成皮肤刺激。 如通过皮肤吸收可能有害。	
环境危害	对水生生物有毒。	

### 3. 成分/组成信息

物质/混合物	混合物	登录号(CAS号)	浓度 (%)
加氢处理轻蒸馏油 (石油)		64742-47-8	60 - 70
溶剂精制重链烷烃蒸馏油 (石油)		64741-88-4	10 - 20
凡士林		8009-03-8	1 - 3
乙酸异戊酯		123-92-2	< 0.1

### 4. 急救措施

吸入	将受害人转移到空气新鲜处, 保持呼吸舒适的休息姿势。如感觉不适, 呼叫解毒中心或医生。
皮肤接触	用水清洗皮肤/淋浴。如发生皮肤刺激: 求医/就诊。脱掉沾染的衣服, 清洗后方可重新使用。
眼睛接触	用水冲洗。如果刺激症状持续或加重, 应就医。
食入	立即呼叫医生或毒物控制中心。漱口。禁止催吐。若发生呕吐, 保持头低位, 使胃内容物不会进入肺部。吸入可能引起肺水肿和肺炎。
最重要的症状和健康影响	蒸气具有麻醉作用, 会引起头痛、疲劳、头晕和恶心。吸入可能引起肺水肿和肺炎。皮肤刺激。可能导致红肿和疼痛。直接接触可引起眼部暂时刺激。
可预见的急性和迟发效应	蒸气具有麻醉作用, 会引起头痛、疲劳、头晕和恶心。吸入可能引起肺水肿和肺炎。皮肤刺激。可能导致红肿和疼痛。直接接触可引起眼部暂时刺激。
急救人员的个人防护	务必让医务人员知道所涉及物质, 并采取防护措施以保护他们自己。
对医生的特别提示	提供一般支持措施, 并根据症状进行治疗。观察患者。症状可能会延后发生。

### 5. 消防措施

灭火剂	抗醇型泡沫。水雾。干燥化学粉。干式化学灭火剂。二氧化碳 (CO2)。
不合适的灭火剂	禁止使用直流水灭火, 否则会引起火势蔓延。
特别危险性	该产品为易燃物, 加热可产生可能形成爆炸性的蒸气/空气混合物的蒸汽。燃烧时, 会产生对人体健康有害的气体。
特殊灭火程序	一旦发生火灾和/或爆炸, 不得吸入烟气。在不会发生危险的情况下将容器撤离火灾现场。在不会发生危险的前提下, 喷雾状水以冷却受热的容器, 并将容器移走。
对消防人员的保护	发生火灾时, 使用自给式呼吸设备并穿全身防护服。
一般火灾危险	可燃液体。
特定的方法	采用标准灭火程序并考虑其他涉及材料有关的危险。

### 6. 泄漏应急处理

个人防护措施、防护设备和应急处置程序	
<b>对非应急响应人员</b>	让无关人员离开。使人员远离泄漏/释放区域并且位于上风方向。远离低洼区域。消除所有的点火源 (在邻近区域严禁吸烟、火苗、火花或火焰)。清洁时, 戴合适防护设备和衣物。避免吸入烟雾或蒸气。严禁接触损坏的容器或泄漏物, 除非穿戴适当的防护服。确保充分的通风。如果显著量的溢出物不能被控制住, 应通报地方当局。参见MSDS第8部分个人防护的说明。
<b>对应急响应人员</b>	让无关人员离开。清洁时, 戴合适防护设备和衣物。采用MSDS第8部分推荐的个人防护。
环境保护措施	避免释放到环境中。在确保安全的条件下, 采取措施防止进一步的泄漏或溢出。防止排入到排水系统、河道或排放到地面上。通知相应的管理和主管人员所有发生的环境泄漏。
泄漏化学品的收容、清除方法	消除所有的点火源 (在邻近区域严禁吸烟、火苗、火花或火焰)。使可燃物 (木材、纸张、油等) 远离泄漏物。  大量泄漏: 如果没有风险, 阻止物质流动。喷雾状水来减少蒸气或转移蒸气云漂移。如果有可能, 控制住泄漏物。用塑料布覆盖防止扩散。使用如蛭石、沙或土等非可燃性材料来吸收产品, 并放入容器中以便之后进行处理。产品回收后, 用水冲洗泄漏区。  小量泄漏: 用泥土、沙子或其它不燃材料吸收, 并转移到容器内待以后处置。彻底清理表面以去除残留污染物。  千万不要将溢出物回收原来的容器中去再使用。参见MSDS第13部分废弃处理的说明。防止排入排水沟、下水道、地下室或受限空间。
防止发生次生危害的预防措施	未知。

## 7. 操作处置与储存

### 操作处置

远离明火、热的表面和点火源。将容器和转移设备接地,以消除静电火花。使用时严禁吸烟。避免吸入烟雾或蒸气。避免接触眼睛、皮肤和衣物。避免长期或重复接触皮肤。避免长期暴露。使用时不要吃、喝或吸烟。提供足够通风。穿戴合适的个人防护设备。作业后彻底洗手。遵守良好工业卫生习惯。沾染的衣服清洗后方可重新使用。避免释放到环境中。不得倒入排水设施。

### 安全储存

远离热源和点火源。储存于阴凉、干燥的场所,远离直接日光光照。储存于原始的密闭容器中。存放在通风良好的地方。保存在装有喷淋设备的地方。远离不相容的材料(见MSDS第10条)。

## 8. 接触控制和个体防护

### 接触限值

#### 中国

#### 组分

组分	类型	数值
乙酸异戊酯 (CAS 123-92-2)	TWA	100 mg/m <sup>3</sup>
	短期暴露极限 (STEL)	200 mg/m <sup>3</sup>

### 生物限值

没有该成分的生物接触限值。

### 控制参数

依照标准监控程序。

### 工程控制方法

应采用良好的全面通风(典型情况为每小时10次)。通风速率应与具体条件匹配。如可行,采用过程封闭、局部通风,或其他工程控制措施以保持空气中浓度水平低于推荐的接触限值。如未建立接触限值,维持空气中浓度水平到可接受的水平。处理本品时,应有洗眼设施和应急冲淋设施。

### 个体防护设备

#### 呼吸系统防护

如果没有工程控制或是蒸汽超过限定的暴露水平,则需使用经美国职业安全与健康研究所批准的滤罐式呼吸器(带有机蒸汽滤盒)。需要监测空气以确定员工实际的接触水平。

#### 手防护

戴防护手套: 氯丁橡胶。腈。

#### 眼睛防护

戴有侧护罩的安全眼镜(或护目镜)。

#### 皮肤和身体防护

穿上合适的化学防护衣。

### 卫生措施

使用时严禁吸烟。始终保持良好的卫生习惯,例如处理过该物质之后,在饮食、喝水和/或吸烟之前洗手。定期洗涤工作服和防护设备,以除去污染物。

## 9. 理化特性

### 外观

#### 物理状态

液体。

#### 形态

液体。

#### 颜色

蓝绿色。

### 气味

令人愉快的。

### pH 值

无资料。

### 熔点/凝固点

-58 °C (-72.4 °F) 估计的

### 沸点, 初沸点和沸程

100 °C (212 °F) 估计的

### 闪点

62.8 °C (145 °F) Tag式闭杯闪点

### 燃烧下限 (%)

0.6 % 估计的

### 燃烧上限 (%)

5.5 % 估计的

### 爆炸下限 (%)

无资料。

### 爆炸上限 (%)

无资料。

### 蒸气压

0.4 百帕斯卡 估计的

### 蒸气密度

无资料。

### 相对密度

0.81

### 密度

无资料。

### 溶解度

#### 溶解度 (水)

无资料。

### 分配系数 (正辛醇/水)

无资料。

### 自燃温度

236 °C (456.8 °F) 估计的

### 分解温度

无资料。

## 10. 稳定性和反应性

反应性	产品在正常的使用、储存和运输条件下是稳定的和非活性的。
稳定性	正常条件下物料稳定。
危险反应(聚合反应)的可能性	正常使用的条件下未见有危险反应。
应避免的条件	避免受热、火花、明火及其它点火源。 避免温度超过闪火点温度。 接触禁配物。
不相容材料	强氧化剂。
危险的分解产物	碳的氧化物。 硫氧化物。 烃。

## 11. 毒理学信息

**急性毒性** 蒸气具有麻醉作用, 会引起头痛、疲劳、头晕和恶心。 吞咽及进入呼吸道可能致命。 皮肤接触可能有害。

产品	物种	试验结果
SP-300™ 缓蚀剂		
<b>急性的</b>		
吸入		
LC50	大鼠	11.4048 mg/l, 4 小时 估计的
皮肤		
LD50	兔子	2018.8184 mg/kg 估计的
经口		
LD50	大鼠	6658.5718 mg/kg 估计的
<b>组分</b>	<b>物种</b>	<b>试验结果</b>

乙酸异戊酯 (CAS 123-92-2)

**急性的**

经口

LD50

兔子

7400 mg/kg

**暴露途径**

食入 吸入。 皮肤接触。 眼睛接触。

**症状**

蒸气具有麻醉作用, 会引起头痛、疲劳、头晕和恶心。 吸入可能引起肺水肿和肺炎。 皮肤刺激。 可能导致红肿和疼痛。 直接接触可引起眼部暂时刺激。

**皮肤腐蚀/刺激**

造成皮肤刺激。

**严重眼损伤/眼刺激**

直接接触可引起眼部暂时刺激。

**呼吸过敏性**

由于缺乏数据, 不可能进行分类。

**皮肤致敏性**

未被分类。

**生殖细胞致突变性**

无数据表明本产品或其含量超过0.1%的任何组分具有致变性或基因毒性。

**致癌性**

根据IARC、ACGIH、NTP或OSHA, 确认本产品并非致癌物。

**生殖毒性**

这种产品预期不会导致生殖或发育效应。

**特异性靶器官毒性 - 一次接触**

可能造成昏昏欲睡或眩晕。

**特异性靶器官毒性 - 反复接触**

未被分类。

**吸入危害**

吞咽及进入呼吸道可能致命。

**慢性效应**

持续的吸入可能是有害的。

## 12. 生态学信息

生态毒性	对水生生物有毒。
持久性和降解性	没有本品的降解性数据。
生物蓄积	无资料。
土壤中的迁移性	无资料。
其它有害效应	未知。

## 13. 废弃处置

残余废弃物	按当地规定处理。
受污染包装	空容器应送到批准的废物处理场所去再生或处理。 容器内可能残留产品, 所以即使空容器也要注意标签警示。

**实现最终目标的推荐方法****当地废弃处置法规**

按照地方/区域/国家/国际规章处置内装物/容器。不得用化学品或使用过的容器去污染水池、水道和沟渠。禁止物料排放到排水沟/供水系统。

**14. 运输信息****中国: 危险货物品名表**

未作为危险品监管。

**IATA**

未作为危险品监管。

**IMDG**

未作为危险品监管。

按照MARPOL 73/78的附录II和IBC 无资料。

**准则散装运输****15. 法规信息****国际名录**

国家或地区	名录名称	列入名录 (是/否) *
澳洲	澳大利亚化学品名录	无
加拿大	国内化学品目录 (DSL)	无
加拿大	非国内物质名录 (NDSL)	无
中国	中国现有化学物质名录 (IECSC)	是
欧洲	欧洲现有商业化学物质名录 (EINECS)	无
欧洲	欧洲已申报的新增化学物质名录 (ELINCS)	无
日本	现存和新化学物质名录 (ENCS)	无
韩国	现存化学品名录 (ECL)	无
新西兰	新西兰目录	无
菲律宾	菲律宾化学品和化学物质目录 (PICCS)	无
美国与波多黎各	毒性物质控制法案 (TSCA) 目录	是

\* "是" 表示该产品所有成分符合所在国的物质名录法规要求

"否" 表示产品的一个或多个组分没有列入或豁免列入相关国家的管理名录。

**适用法规**

本安全数据单遵照了以下国家标准以及相关法规: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使用有毒物品作业场所劳动保护条例  
 工作场所安全使用化学品的规定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 内容和项目顺序 (GB/T 16483-2008)  
 化学品安全标签编写规定 (GB15258-2009)  
 危险货物 包装标志 (GB190-2009)  
 包装储运图示标志 (GB/T191-2009)

**化学品分类和危险性公示 通则 (GB 13690-2009) / 危险化学品名录**

乙酸异戊酯 (CAS 123-92-2)

**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GBZ 2.1 - 2007)**

乙酸异戊酯 (CAS 123-92-2)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

凡士林 (CAS 8009-03-8)

溶剂精制重链烷烃蒸馏油 (石油) (CAS 64741-88-4)

**中国严格限制进出口的有毒化学品目录 (2011年12月28日环境保护部、海关总署公告2011年第91号, 修订了2008年12月1日环境保护部、海关总署联合公告2008年第66号)**

未受管制。

**危险货物分类和品名编号 (GB6944-2005)**

未受管制。

**联合国关于危险货物运输的建议书**

未受管制。

**16. 其他信息****参考文献**

EPA: 建立数据库  
 NLM: 危险物质资料库  
 美国. IARC (国际癌症研究署) 关于化学试剂职业暴露的专著

**进一步的信息**

CRC # 510C

**免责声明**

本安全数据表中的信息适用于所述的特定材料。与其它材料合用时, 这些信息不一定准确。这些信息在 CRC 工业的知识范围内是正确的, 或是获得自 CRC 认为可靠的来源。使用本品前, 请仔细阅读标签上的所有警告信息及指示信息。对本材料安全数据表所载任何资料的进一步澄清请咨询你的主管、健康与安全专业人士或CRC工业。